山 东 省 教 育 厅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鲁教师函〔2022〕24 号

#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推迟

中小学教师资格笔试考生参加教师公开招聘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受疫情影响，经教育部批准部分市推迟了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笔试考试，经研究，我省明确了推迟考试的考区考生参加教师公开招聘相关事宜并向社会公告，为全面做好中小学教师招聘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我省推迟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笔试的青岛市、淄博市、潍坊市、威海市、德州市考区考生以及其他考区因疫情封控未能参加考试的考生，符合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报考相关条件的，可先参加省内 2022 年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被确定为拟聘

用人选的，须参加 2022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在成绩

公布后的最近一次认定中取得教师资格，才能准予办理事业单位入职手续。如未能如期通过教师资格考试，取得教师资格，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条例》第二条“中国公民在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中专门从事教育教学工作，应当依法取得教师资格”规定，则自动丧失已获得的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拟聘用资格。

各地在发布 2022 年教师公开招聘公告时，应明确以上有关

内容，对 2022 年上半年推迟中小学教师资格笔试的青岛市、淄博市、潍坊市、威海市、德州市考区考生以及其他考区因疫情封控未能参加考试的考生，提出具体的资格审核要求,并按照考生拟考取的教师资格种类进行审核。考生教师资格报考信息，可通过 2022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笔试报名信息查询系统

（[http://222.207.201.59](http://222.207.201.59/)）查询，数据量较大的，以设区市为单位汇总后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进行批量查询。

|  |  |
| --- | --- |
| 山东省教育厅 |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2022 年 4 月 19 日